

木兰镇政府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认真落实《哈尔滨市 2023 年政务诚信承诺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和信用建设工作安排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承诺如下：

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

强化组织领导，实现履职规范化，虚心学习，努力提高自身本事，求真务实，工作尽心尽职，廉洁奉公，强化作风建设，

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

深化审批制度改革，简政放权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，按照全省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统一要求依法高效办理；切实落实“办事不求人”、“最多跑一次”、“信用承诺制”、“一网通办”、“全省通办”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。

三、合同协议履行承诺：

认真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政府采购、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，履行各项约定义务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信守合同，严格履约践诺。

四、依法行政方面承诺：

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建设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，增强服务实效。严格执行政务服务“首问负责制”，及时办

理和答复企业申请和咨询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，凡符合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规定，要件齐备，符合办理程序的，正式受理后，保证在承诺时限办结。坚持依法行政，正确履行工作职责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履职和依法监督。

五、招商引资方面承诺：

提高标准、从严要求，把招商引资工作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，充分利用各方面的关系，积极搜集有价值的招商引资信息，把招商引资工作抓紧、抓实、抓出成效。

六：社会管理方面承诺：

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责任制度，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度有关要求，开展安全管理宣传工作，开展安全管理自查，认真做好内部管理隐患排查整改工作，落实防范措施，做好安全管理风险防控工作。

七：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方面承诺：

为人民服务解决实际问题是我们的职责所在，在此，我们郑重承诺：积极主动服务群众，不推诿、不拖延。加强人民群众的宣传教育工作，提高群众的认识水平，加强与群众的沟通，听取群众意见，及时解决问题，确保群众满意度。切实加强自身建设，着力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，为人民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57083815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1270018502426

签名：梁斌

承诺单位：木兰镇人民政府

承诺日期：2023年4月14日

